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5日以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屈慧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挂牌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

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49）。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定〈法人购房借款及抵押合同〉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提升员工福利，公司购买了8套公寓，2016年1月22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法人购房借款及抵押合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为公司提供605万元购房贷款，贷款期限自2016年1月4日至2026年1月4日止。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屈慧平、张岩为公司借款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提供关联担保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因购房事项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贷款605万元，实际控制人屈慧平、张岩为该项贷款提供担保。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情况：董事长屈慧平因其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与上海银橙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充分利用公司资源渠道，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与股东上海银橙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

表决情况：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情况：董事隋恒举因其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表决情况：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8 日